

证券代码：873371

证券简称：博太科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孙开华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人数和审议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2020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进行

总结并形成《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《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运营成果进行总结，形成了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1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，按照总量控制、突出重点、增收节支的原则，在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3）和《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度内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，没有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提议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议案。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3 日